

加 急

广州市财政局文件

穗财农〔2021〕42号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21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的通知

市农业农村局，天河、白云、黄埔、番禺、花都、南沙、从化、增城区财政局：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拨付 2021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的通知》（粤财农〔2021〕70 号，附件 1）、《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安排 2021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 6 批）及告知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安排的通知》（粤财农〔2021〕67 号，附件 2）以及市农业农村局意见，现将 2021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告知并拨付你们（具体项目、金额详见附件 3）。本次告知并拨付资金

已包含穗财农〔2021〕5号资金。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认真落实《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切实管好用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各区应抓紧拨付和发放补贴资金，原则上要求6月30日前发放到位，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年终请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

二、2021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标准为每亩84.8元，补贴对象原则上为拥有耕地承包权的种地农民（农场职工），以前年度结转资金要与当年预算资金统筹安排使用（附件4），确保补贴资金不折不扣发放到农民（农场职工）手中。严禁各地以任何方式擅自统筹使用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请切实加强补贴资金监管，严肃依法查处虚报冒领、骗取套取、挤占挪用等行为，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三、本次拨付资金的绩效目标将另文下达。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

附件：1.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拨付2021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的通知

2.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安排2021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6批）及告知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

金安排的通知

3.2021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资金安排表（广州市）

4.2021 年广州市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各区实际安
排情况表

广州市财政局

2021 年 6 月 21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 年 6 月 22 日印发

广东省财政厅文件

粤财农〔2021〕70号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拨付 2021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的通知

省农垦总局，各地级以上市财政局：

根据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报送 2021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安排计划的函》（粤农农计〔2021〕47 号）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安排 2021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 6 批）及告知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安排的通知》（粤财农〔2021〕67 号），现将 2021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拨付给你们（具体项目、金额详见附件）。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认真落实《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切实管好用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各地级以上市应及时将资金拨付到有关县（市、区），各地、各单位应抓紧拨付和发放补贴资金，原则上要求 6 月 30 日前发放到位，充分发挥资金使用

效益。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年终请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

二、2021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标准为每亩84.8元，补贴对象原则上为拥有耕地承包权的种地农民（农场职工），以前年度结转资金要与当年预算资金统筹安排使用，确保补贴资金不折不扣发放到农民（农场职工）手中，严禁各地以任何方式擅自统筹使用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各地、各单位要切实加强补贴资金监管，严肃依法查处虚报冒领、骗取套取、挤占挪用等行为，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三、本次拨付资金的绩效目标将另文下达，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

附件：2021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安排表

广东省财政厅

2021年6月16日

附件

2021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安排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资金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合计							2,510,540,000.00	
各省主管部门合计								
其他预算单位小计	300						4,785,300.00	
广东省农垦总局	800302001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含直管县)	2309509 专用基金支出			4,785,300.00	
					303: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4,785,300.00	
全市合计							2,505,754,700.00	
广州市小计	4401						105,091,500.00	
广州市	4401003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2309509 专用基金支出			105,091,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05,091,500.00	
韶关市小计	4402						203,297,400.00	
韶关市	4402003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含直管县)	2309509 专用基金支出			203,297,4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03,297,400.00	
珠海市小计	4404						12,166,200.00	
珠海市	4404003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2309509 专用基金支出			12,166,2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2,166,200.00	
汕头市小计	4405						35,332,500.00	
汕头市	4405003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含直管县)	2309509 专用基金支出			35,332,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5,332,500.00	
佛山市小计	4406						36,472,300.00	
佛山市	4406003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含直管县)	2309509 专用基金支出			36,472,3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6,472,3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资金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江门市小计	4407						135,676,200.00	
江门市	4407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2309909 专用基金支出			135,676,2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35,676,200.00	
江门市小计	4408						517,680,800.00	
湛江市	4408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含直管县)	2309909 专用基金支出			517,680,8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7,680,800.00	
茂名市小计	4409						201,345,700.00	
茂名市	4409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含直管县)	2309909 专用基金支出			201,345,7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01,345,700.00	
肇庆市小计	4412						136,414,600.00	
肇庆市	4412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含直管县)	2309909 专用基金支出			136,414,6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36,414,600.00	
惠州市小计	4413						137,191,400.00	
惠州市	4413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含直管县)	2309909 专用基金支出			137,191,4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37,191,400.00	
梅州市小计	4414						148,585,100.00	
梅州市	4414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含直管县)	2309909 专用基金支出			148,585,1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48,585,100.00	
汕尾市小计	4415						97,667,800.00	
汕尾市	4415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含直管县)	2309909 专用基金支出			97,667,8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97,667,800.00	
河源市小计	4416						110,583,700.00	
河源市	4416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含直管县)	2309909 专用基金支出			110,583,7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10,583,7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资金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阳江市小计	4417						116,565,200.00	
阳江市	4417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方保护补贴(含直管县)	2309909 专用基金支出			116,565,2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16,565,200.00	
清远市小计	4418						252,293,500.00	
清远市	4418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方保护补贴(含直管县)	2309909 专用基金支出			252,293,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52,293,500.00	
东莞市小计	4419						16,699,400.00	
东莞市	4419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方保护补贴	2309909 专用基金支出			16,699,4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6,699,400.00	
中山市小计	4420						19,128,300.00	
中山市	4420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方保护补贴	2309909 专用基金支出			19,128,3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9,128,300.00	
潮州市小计	4451						44,669,000.00	
潮州市	4451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方保护补贴(含直管县)	2309909 专用基金支出			44,669,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4,669,000.00	
揭阳市小计	4452						92,950,200.00	
揭阳市	4452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方保护补贴(含直管县)	2309909 专用基金支出			92,950,2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92,950,200.00	
云浮市小计	4453						85,943,500.00	
云浮市	4453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方保护补贴(含直管县)	2309909 专用基金支出			85,943,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85,943,500.00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农业农村部，省农业农村厅、省档案馆，财政部广东监管局。

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1 年 6 月 17 日印发

广东省财政厅文件

粤财农〔2021〕67号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安排 2021 年中央财政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 6 批）及告知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安排的通知

省供销社、省农垦总局，各地级市财政局，有关财政省直管县（市）
财政局：

为支持做好农业生产发展工作，根据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报送 2021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安排计划的函》（粤农农计〔2021〕47 号），经审核，现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具体项目、金额、科目见附件 1），其中，下达各地支出的资金收入列 2021 年度政府收支分类收入预算“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213 农林水支出”。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安排资金用于支持农业生产发展（用途方向详见附件 2）。请认真落实《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切实管好用好本次下达资金，各地级市应及时将资金下达有关县（市、区），各地、各单位应抓紧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加快资金拨付使用进度，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年终请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

二、根据财政部明确的我省 2021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总额，并结合部分市调整情况，本次重新明确我省 2021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安排（详见附件 3）。根据测算，我省 2021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标准为每亩 84.8 元，补贴资金将在中央财政资金拨付我省后，通过粮食风险基金专户拨付各市（单位）。请各市（单位）及时将补贴资金分解到县级（农场），待补贴资金拨付到位后，按要求及时发放。

三、本次资金绩效目标待 2021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全部下达后再另文下达，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

附件：1. 2021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 6 批）安排表

2. 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 6 批）明细表
3. 2021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分配表

广东省财政厅

2021 年 6 月 5 日

2021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6批）安排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资金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合计	196,010,000.00							
省直部门合计			12,120,000.00					
省供销社小计	128		12,120,000.00					
广东省供销社合作联社	128001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业社会化服务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2,120,000.00			
各市合计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20,000.00			
韶关市小计	4402		142,203,000.00					
韶关市	4402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机购置补贴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400,000.00	
韶关市	4402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业社会化服务（武江区）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400,000.00	
韶关市	4402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业社会化服务（乐昌）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235,000.00	
韶关市	4402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业社会化服务（乐昌）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235,000.00	
韶关市	4402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业社会化服务（乐昌）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482,000.00	
韶关市	4402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业社会化服务（乐昌）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482,000.00	
汕头市小计	4405		2,376,000.00					
汕头市	4405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机购置补贴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00,000.00	
汕头市	4405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业社会化服务（潮阳区）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00,000.00	
汕头市	4405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业社会化服务（潮阳区）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976,000.00	
汕头市	4405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业社会化服务（潮阳区）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976,000.00	
佛山市小计	4406		1,340,000.00					
佛山市	4406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机购置补贴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340,000.00	
佛山市	4406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业社会化服务（南海区）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340,0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资金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江门市小计	4407		1,520,000.00					
江门市	4407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机购置补贴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00,000.00	
江门市	4407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生猪良种补贴（开平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0,000.00	
江门市	4407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生猪良种补贴（鹤山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0,000.00	
江门市	4407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生猪良种补贴（鹤山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0,000.00	
江门市小计	4408		6,500,000.00					
湛江市	4408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机购置补贴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6,500,000.00	
湛江市小计	4409		47,950,000.00					
茂名市	4409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机购置补贴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950,000.00	
茂名市	4409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950,000.00	
肇庆市小计	4412		1,530,000.00					
肇庆市	4412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机购置补贴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900,000.00	
肇庆市	4412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生猪良种补贴（高要区）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900,000.00	
肇庆市	4412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生猪良种补贴（高要区）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630,000.00	
肇庆市	4412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生猪良种补贴（高要区）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630,000.00	
惠州市小计	4413		1,220,000.00					
惠州市	4413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机购置补贴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220,000.00	
惠州市	4413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机购置补贴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220,0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资金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梅州市小计	4414		400,000.00					
梅州市	4414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机购置补贴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00,000.00	
汕尾市小计	4415		1,000,000.00					
汕尾市	4415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机购置补贴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0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000,000.00	
河源市小计	4416		1,200,000.00					
河源市	4416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机购置补贴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200,000.00	
阳江市小计	4417		2,210,000.00					
阳江市	4417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机购置补贴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4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400,000.00	
阳江市	4417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生猪良种补贴（阳东区）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1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810,000.00	
清远市小计	4418		32,440,000.00					
清远市	4418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0,0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0,000,000.00	
清远市	4418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机购置补贴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0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000,000.00	
清远市	4418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生猪良种补贴（连州市）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4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40,000.00	
东莞市小计	4419		100,000.00					
东莞市	4419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机购置补贴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00,0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资金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00,000.00	
中山市小计	4420		2,500,000.00					
中山市	4420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 农机购置补贴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5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500,000.00	
云浮市小计	4453		35,800,000.00					
云浮市	4453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 农机购置补贴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8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800,000.00	
云浮市	445300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 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0,0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0,000,000.00	
省直管县合计			41,637,000.00					
仁化县	440224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 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示范培训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4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400,000.00	
翁源县	440229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 农业社会化服务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47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470,000.00	
高州市	440981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 生猪良种补贴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5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750,000.00	
化州市	440982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 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0,0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0,000,000.00	
怀集县	441224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 生猪良种补贴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4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40,000.00	
五华县	441424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 农业社会化服务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482,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482,0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资金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阳谷市	441781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生猪良种补贴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2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220,000.00	
英德市	441881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生猪良种补贴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69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690,000.00	
英德市	441881000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六批）- 农业社会化服务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35,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235,000.00	

附件2

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6批）明细表

序号	市别	县级、单位	资金用途方向	金额（万元）
合计				19601
一、农机购置补贴 3161				
1	汕头市		农机购置补贴（澄海区10，潮阳区30）	40
2	佛山市		农机购置补贴（顺德区30，三水区104）	134
3	韶关市		农机购置补贴（曲江区50，乐昌市50，始兴县40）	140
4	河源市		农机购置补贴（东源县100，紫金县20）	120
5	梅州市		农机购置补贴（梅县区40）	40
6	惠州市		农机购置补贴（惠城区50，惠阳区12，惠东县30，博罗县20，龙门县10）	122
7	汕尾市		农机购置补贴（陆丰市100）	100
8	东莞市		农机购置补贴	10
9	中山市		农机购置补贴	250
10	江门市		农机购置补贴（恩平市50）	50
11	阳江市		农机购置补贴（阳西县50，江城区30，阳东区60）	140
12	湛江市		农机购置补贴（徐闻县570，吴川县50，坡头区30）	650
13	茂名市		农机购置补贴（电白区200，高州市260，化州市35）	495
14	肇庆市		农机购置补贴（广宁县20，封开县50，怀集县20）	90
15	清远市		农机购置补贴（英德市200）	200
16	云浮市		农机购置补贴（新兴县350，郁南县100，罗定市130）	580
二、国家现代产业园建设 13300				
1	清远市	清城区	2021年清城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3000
2	茂名市	茂名市	2018年茂名市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4300
3	茂名市	化州市	2021年化州市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3000
4	云浮市	云城区	2020年云城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3000
三、农业社会化服务 2200				
1	省直	省供销合作联社	开展以农业生产托管为主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	1212
2	汕头市	潮阳区	开展以农业生产托管为主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	197.6

序号	市别	县级、单位	资金用途方向	金额（万元）
3	韶关市	武江区	开展以农业生产托管为主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	123.5
4	韶关市	乐昌市	开展以农业生产托管为主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	148.2
5	韶关市	翁源县	开展以农业生产托管为主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	247
6	梅州市	五华县	开展以农业生产托管为主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	148.2
7	清远市	英德市	开展以农业生产托管为主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	123.5
四、生猪良种补贴 700				
1	清远市	英德市	实施生猪良种补贴政策。	169
2	阳江市	阳春市	实施生猪良种补贴。	122
3	阳江市	阳东区	实施生猪良种补贴。	81
4	茂名市	高州市	实施生猪良种补贴。	75
5	肇庆市	高要区	实施生猪良种补贴。	63
6	江门市	开平市	实施生猪良种补贴。	51
7	江门市	鹤山市	实施生猪良种补贴。	51
8	清远市	连州市	实施生猪良种补贴。	44
9	肇庆市	怀集县	实施生猪良种补贴。	44
五、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示范培训				240
1	韶关市	仁化县	用于支持广东平甫村培训基地承担的农村实用人才和大学生村官培训班。	240

说明：上述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中，请各市统筹考虑辖区内财政省直管县资金安排。

附件3

2021年度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地市	申报上年结转资金	2021年安排金额
合计		2702.84	251054
一	省农垦总局	2210.23	478.53
二	各市	492.61	250575.47
1	广州市	164.35	10509.15
2	珠海市		1216.62
3	汕头市		3533.25
4	佛山市		3647.23
5	韶关市	13.2	20329.74
6	河源市		11058.37
7	梅州市		14858.51
8	惠州市		13719.14
9	汕尾市		9766.78
10	东莞市		1669.94
11	中山市	329.21	1912.83
12	江门市		13567.62
13	阳江市		11656.52
14	湛江市		51768.08
15	茂名市		20134.57
16	肇庆市		13641.46
17	清远市		25229.39
18	潮州市		4466.9
19	揭阳市		9295.02
20	云浮市	-14.15	8594.35

说明：1. 2021年全省统一补贴标准为每亩84.8元/亩，待中央财政资金拨付我省后再通过粮食风险基金专户拨付。

2. 2021年安排金额根据国家安排我省资金总额、各市（单位）申报补贴面积及部分市（单位）申请调整金额等综合测算并适当取整。各市（单位）应将上年结转资金与当年资金统筹安排使用。

3. 请各市统筹安排辖区内财政省直管县（市）补贴资金。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农业农村部，省农业农村厅、省档案馆，财政部广东监管局

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1年6月5日印发

2021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安排表（广州市）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名称	市拨款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项目名称（以数字财政系统为准）	科目类型	总计	天河区	白云区	黄埔区	番禺区	花都区	南沙区	从化区	增城区
合计														
1	广州市农业农村局	23099 专用基金支出	51301 上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专用基金支出	10,509.15	25.28	1,028.25	223.41	844.25	1,574.35	1,436.39	2,415.39	2,961.83

2021年广州市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各区实际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区域	2021年下达中央耕地地力 保护补贴资金金额 (粤财农[2021]70号)	上年结转金额 (粤财农[2021]67号)	2021年各区实际安排 金额
合计	10509.15	164.35	10673.5
天河区	25.28		25.28
白云区	1028.25		1028.25
黄埔区	223.41	16.4	239.81
番禺区	844.25		844.25
花都区	1574.35	9.4	1583.75
南沙区	1436.39	125.3	1561.69
从化区	2415.39	4.42	2419.81
增城区	2961.83	8.83	2970.66